

厦门海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11月16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四楼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11月10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 张泓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会成员、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董事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满足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需要，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（含本数）的综合授信额度。上述授信额度基于公司信用直接授予，不再另行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。最终授信贷款额度、授信期限、资金用途、贷款利率等以公司与银行协商确定后签署的书面合同为准。

在取得银行授信额度后，公司将视实际经营需要在授信额度范围内办理流动资金贷款、非融资性银行保函等相关业务，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相关文件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厦门海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。

厦门海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11月17日